

土地租赁合同

出租方（简称甲方）：中山市横栏镇西冲社区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承租方（简称乙方）：

身份证：

联系电话：

承租方地址：

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土地租赁合同书，有关条款如下：

一、甲方将位于中山市横栏镇鲫鱼沙新村内西北面土地租赁给乙方使用，乙方需按土地、规划、建设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使用，所有安全、经济、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租赁期限从2025年6月3日起至2030年6月2日止（公历计算）为期五年。

三、土地面积：约83.01平方米。

四、租赁土地合同押金、租金及缴交办法：

1、现在土地整体年租金为人民币 元（大写：____整），租金按年缴交。

2、合同签订当日，乙方需支付3000元给甲方作为租赁押金，该租赁押金待乙方租赁期满并无违约情况下，甲方无息退还给乙方。

3、租金缴交办法：自签订本合同当日乙方必须缴交第一年租金。余下每年的租金必须在上一年度的5月29日前缴纳完毕，如乙方逾期不缴交租金的则属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土地的使用权并没收租赁押金。

五、租赁期满后租赁地块所有的物业归鲫鱼沙新村集体所有。

六、乙方需在租赁期届满之日起5天内对该地块上的垃圾、杂草杂物、果树苗木等清理干净及迁移完毕，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

七、乙方在租赁土地上建造建筑物前，须依法向相关部门办理规

划、建设审批手续，并向甲方提交书面备案。若因乙方未履行相关报批手续导致“违建”问题的，相关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八、乙方必须做好该地块的排水管道、水电、消防安全设施等。用水、用电需自行到相关部门报装，甲方不负责用水用电问题。以上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九、乙方在租赁期间必须自行管理，不得在租赁土地内从事一切违法犯罪活动。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因此而收回土地的使用权。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十、乙方在租赁期间自行办理税务、环保及劳务等手续，费用由乙方支付，乙方在租赁期间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工人工资、水、电费、土地租赁税等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十一、乙方在租赁期间必须做好各项安全工作，如发生消防、生产、交通、工人等安全责任及意外、人为因素造成财产损失等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十二、乙方在租赁期间必须做好周边环境的卫生清洁工作，如因乙方在租赁期间造成周边环境污染而产生的相应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十三、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擅自将出租土地转租给他人。如需转租，应当提前 30 日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按乙方违约处理。

十四、乙方在租赁期间内并无违约行为或其他违法行为时，甲方不得无故收回土地的使用权，否则，按甲方违约处理。

十五、违约责任：甲方擅自违约的，则双倍返还租赁押金给乙方；如乙方不按条款执行擅自违约的，甲方则有权没收乙方所交租赁押金，收回土地使用权，并有权终止本合同书。

十六、若因不可抗力或者政府征收、征用等行为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甲方有权提前收回土地且不构成违约。甲方应当在知悉相关情况后 15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应当在指定时间内完成场地清理并交还土地。逾期未交还的，甲方有权自行清

理，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必须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十七、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双方协商解决；需另订立补充协议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未有补充协议前仍按本合同执行。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书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名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中山市横栏镇西冲社区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法定代表人签名：

乙方签名：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